

#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12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鉴于监事会换届选举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的要求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李云强先生召集和主持，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，一致选举李云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与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一致。李云强先生简历如下：

李云强，男，1970 年 3 月生，中共党员，西南财经大学价格学专业本科毕业，经济学学士、高级会计师。曾任四川长虹财务部销售核算科员、成本管理主管、价格处价格管理主管、四川长虹销售部驻外销售经理、四川长虹综合管理部经济室主任、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部长（主持工作）、四川长虹电视公司财务经理、四川长虹物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四川长虹财务部核心财务处处长、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四川长虹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，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部长。现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。本次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李云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其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

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%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机关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中禁止任职的条件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30 日